**危险药品安全使用操作规程**

在科研实验中涉及到的危险品包括易燃品、氧化剂、毒害品和腐蚀品。为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和实验顺利进行，在实验过程中，必须做到：

一、酸、碱具有腐蚀性，不要把它们洒在皮肤或衣物上。稀释浓硫酸时，切忌将水倾入浓硫酸中，以免喷出伤人。废酸废碱应倒入专用回收桶中。

二、强氧化剂（如氯酸钾）与某些药品的混合物（如氯酸钾与红磷的混合物）易发生爆炸，使用和保存时，应注意安全。

三、白磷有剧毒，并能烧伤皮肤，切勿与人体接触；它在空气中能自燃，应保存在水中，取用时要用镊子。

四、有机溶剂（乙醚、乙醇、苯、丙酮等）易燃，使用时一定要远离火源，用后应把瓶塞盖严，放到防火、阴凉的地方。使用后废液倒入专用回收桶。

五、钡盐有毒（硫酸钡除外），不得进入口内或接触身体伤口；汞易挥发，它在人体内会积累起来，引起慢性中毒。如遇汞洒落时，须尽可能地收集起来，并用硫磺粉盖在洒落的地方，使汞变为硫化汞。

六、硝酸盐要轻拿轻放，不能研磨，否则会引起爆炸。

七、金属钾、钠等不要与水接触或暴露在空气中，应保存在煤油里，并在煤油内切割。取用时，要用镊子。

八、下列实验应在通风橱内进行：

（1）制取具有刺激性的、恶臭的和有毒气体（如H2S，Cl2，CO，NO2，SO2，Br2等）或进行能产生这些气体的反应；

（2）进行能产生氟化氢（HF）的反应；

（3）加热盐酸、硝酸和硫酸时。